



181512342163

报告编号: LYJCHJ23122606A

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山东神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循环水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中检集团公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12 月 26 日



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SHANDONG LANYI TESTING INTERNATIONAL CO., LTD.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23121903A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23122606A 日期: 2023/12/26 第 1 页 / 共 3 页

项目名称	山东神工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循环水委托检测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	中检集团公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		委托单位地址	枣庄市市中区清泉西路 1 号
联系人	王振		联系方式	182063226126
☒ 采样人员 ☐ 送样人员	徐得发、刘宁		☒ 采样地址 ☐ 接样地址	山东省枣庄市峰城区峨山工业园区工业园区
☒ 采样日期 ☐ 接样日期	2023-12-21		☒ 采样频次 ☐ 接样频次	1 次/天, 检测 1 天
检测环境	室温		样品状态	密封完好
制定依据				
检测结论				
备注				

编制: 展召燕

签名: 展召燕

日期: 2023-12-26

审核: 黄春营

签名: 黄春营

日期: 2023-12-26

批准: 杨兴坤

签名: 杨兴坤

日期: 2023-12-26



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山东神工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循环水委托检测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23122606A 日期: 2023/12/26 第 2 页 / 共 3 页

一、检测方案

1.1 废水

废水点位名称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见表 1-1。

表 1-1 废水点位名称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一览表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循环水池进、出口	总有机碳	1 次/天, 检测 1 天

二、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检测设备

2.1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

优先采用《GB 12343-2008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》(HJ 501-2009)

表 2-1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设备名称及编号
1	总有机碳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(HJ 501-2009)	0.1 mg/L	TOC-V TOC 测定仪 LYJC097

三、检测结果

3.1 废水检测结果

表 3-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指标	检测结果
2023-12-21	循环水池进口	WW1-1-1	总有机碳(mg/L)	3.4
	循环水池出口	WW1-1-2		3.4

四、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

检测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, 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4-1。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山东神工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循环水委托检测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23122606A 日期: 2023/12/26 第 3 页 / 共 3 页
表 4-1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

序号	规范名称
1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(HJ 91.1-2019)

五、附图



报告结束

声 明

1.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【本公司】）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检测和报告而接受有关样品或委托项目。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，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与申请服务的个人、企业或公司（以下简称【客户】）的协议。
2. 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他人涂改、增删本公司检测报告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（全部复制除外）。
6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测试样品负责，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、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，也不适用于证明与制作、加工或生产检测样品相关的方法、流程或工艺的正确性、合理性。
7. 加盖 CMA 章的检测报告中的数据、结论、结果具有证明作用的效力，未加盖 CMA 章的检测报告中的数据、结果、仅供科研、教学、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使用。
8.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（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）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反馈，在样品有效期内可申请复测，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。
9. 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本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10. 由此检测报告所发出的任何报告，本公司会严格地为客户保密。除非相关政府部门、法律或法院要求，否则未经客户同意，本公司不得就报告内容向第三方披露。
11.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、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、成份、性能或质量的描述，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、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。
12. 由于本公司原因导致需要对检测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本公司应当重新为客户出具检测报告，并承担更改检测报告产生的费用，客户向本公司交还原检测报告。由于客户自身原因导致需要对检测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客户应当向本公司提出修改申请。经本公司审核同意予以重新出具检测报告，相关费用由客户承担，并向本公司交还原检测报告。
13. 标注*的检测项目属于分包项目。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